

证券代码：001896

证券简称：豫能控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44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实际，经公司总经理余德忠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经审阅王立先生的简历和相关材料，一致认为王立先生拥有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未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王立先生的提名、选举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规定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综上所述，独立董事同意聘任王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7 月 11 日

附件：

王立先生简历

王立，男，1967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1987年7月至1993年11月在河南第一火电建设公司工作，任专工；1993年11月至2005年12月在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，历任工程部副主任、生技部主任、副总工程师、总经理助理；2005年12月至2013年6月在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，历任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；2013年6月至2019年1月在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2019年1月至2020年6月，在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3.2.3所规定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